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股份
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 80 人，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39,36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356%。
- 2、本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03 月 19 日。
- 3、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3月0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办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符合解锁条件部分的股票解锁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80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39,36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356%。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15年0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详

细内容详见2015年10月01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015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相关详细内容详见2015年10月20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2015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并确定以2015年10月26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详细内容详见2015年10月27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2016年03月15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03月18日。具体情况如下表：

授予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股票来源	定向发行新股
授予数量		6,899,000 股	授予价格	13.57 元/股
授予日		2015 年 10 月 26 日	上市日期	2016 年 03 月 18 日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股本总额（148,927,800 股）的比例
陶 军	董事长	1,000,000	14.49%	0.67%
刘 亮	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1,000,000	14.49%	0.67%
高博书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000,000	14.49%	0.67%
袁 斌	副总经理	1,000,000	14.49%	0.67%
李彦庆	董 事	25,000	0.36%	0.02%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76 人）		2,874,000	41.66%	1.93%
合计（81 人）		6,899,000	100.00%	4.63%

5、2016年04月09日，公司公告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总股本155,826,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5129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512991股。实施后，上述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6,899,000股增至14,151,912股。具体情况如下表：

授予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股票来源	定向发行新股
授予数量		14,151,912 股	授予价格	13.57 元/股

授予日		2015年10月26日	上市日期	2016年03月18日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占权益分派后股本总额（319,647,374股）的比例
陶 军	董事长	2,051,299	14.49%	0.64%
刘 亮	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2,051,299	14.49%	0.64%
高博书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51,299	14.49%	0.64%
袁 斌	副总经理	2,051,299	14.49%	0.64%
李彦庆	董 事	51,282	0.36%	0.02%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76人）		5,895,434	41.66%	1.84%
合计（81人）		14,151,912	100.00%	4.42%

6、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7、2017年0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45,5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72%，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相关详细内容详见2017年02月21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2018年03月0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因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其已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4,360股进行回购注销，故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为80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39,36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356%。

二、激励计划设定的授予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成就情况

1、锁定期已满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30%。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5 年 10 月 26 日，上市日期为 2016 年 03 月 18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锁定期届满。

2、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成就说明

序号	解锁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 （2）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4）公司董事会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3	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以 2012-2014 年公司净利润平均值为基数，2016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锁定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公司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35,613,653.82 元，相比 2012 年-2014 年公司净利润平均值 66,393,881.63 元增长了 104.2563%，公司业绩达到了考核要求。				
4	个人业绩考核要求：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依照激励对象的业绩完成率确定其解锁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解锁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锁额度。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A）、（B）、（C）和（D）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的解锁比例：				经考核，80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评价考核均为 A，考核达到要求，满足解锁条件。（一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董事会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考评结果（S）	S≥80	80>S≥70	70>S≥60		S<60
	评价标准	A	B	C		D

	标准系数	1	0.8	0.5	0	
--	------	---	-----	-----	---	--

综上所述，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且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根据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按照《激励计划》及《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相关事宜。

三、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单位：股

解锁股票拟上市流通日		2018 年 03 月 19 日	解锁数量	4,239,365
占限制性股票的比例		29.9561%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1356%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陶 军	董事长	2,051,299	615,389	
刘 亮	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2,051,299	615,389	
高博书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51,299	615,389	
袁 斌	副总经理	2,051,299	615,389	
李彦庆	董 事	51,282	15,384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75 人）		5,874,921	1,762,425	
合计（80 人）		14,131,399	4,239,365	

注：①公司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承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获授限制性股票；②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中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所获授限制性股票解锁后的买卖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③上述统计不包括 1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及其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④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股数计算结果为直接取整所得。

四、本次解锁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后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56,538,311	-4,239,365	152,298,94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6,792,396	+4,239,365	221,031,761
三、总股本	373,330,707	0	373,330,707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解锁股份上市流通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 备查文件

- 1、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2、限售股份明细表；
- 3、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4、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 6、《北京安杰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锁条件成就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3 月 14 日